关于召开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

专题组织生活会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根据面向广大团员和青年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的总体部署，现就基层团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团员深化学习

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是确保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成效的重要举措。要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聚焦“铸牢对党忠诚、坚定理想信念、发扬斗争精神、勇于挺膺担当”目标任务，引领团员和青年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掌握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善于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提高对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的领悟力，做有理想、敢担当、能吃苦、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要在扎实开展团支部专题学习基础上，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团员开展专题学习、深化认识，为开好专题组织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组织团员认真学习重温《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论党的青年工作》等著作相关篇目，重点学习重温以下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一百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国共产党章程》（节选，第十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节选，第一章）。通过深化学习，组织引导基层团组织和广大团员持续强化理论武装，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上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二、联系实际查找不足

团支部委员会（不设委员会的由团支部，下同）要聚焦增强团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围绕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执行上级团组织决定、严格组织生活、加强团员教育管理、联系服务青年、抓好自身建设等方面，深入查找不足、明确改进方向。要组织团员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重点查找3个方面问题：一是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情况，看学了多少、学得怎样，有什么收获和体会；二是团员意识提高情况，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共青团员提出的做理想远大、信念坚定，刻苦学习、锐意创新，敢于斗争、善于斗争，艰苦奋斗、无私奉献，崇德向善、严守纪律的模范的重要要求，是否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急关头豁得出来；三是对照团员义务和团员先进性评价标准，还存在哪些差距和不足。大学生团员突出校准人生航向、矢志奋发成才、追求政治进步、积极向党靠拢，树立将个人理想融入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投身国家重大战略和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成才观、职业观、事业观等。

三、规范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

根据团支部组织设置和团员人数，专题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团支部团员大会形式召开，团支部书记、委员、其他团员逐个依次发言，交流体会、查找不足，勇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团支部团员人数较多的，可以先以团小组为单位召开、团员逐一交流发言，再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总结，会上安排团支部书记、委员及团小组组长等发言。团支部团员人数较少的，可由学院团委统筹，组织相邻相近的若干团支部联合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应邀请学院党委负责人或上级团组织负责人到会指导，学院团委负责人或教师党团员等参与指导；可邀请青年代表列席会议。保留团籍的青年党员，已参加党内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可不参加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找不足要勇于解剖自己、见人见事见思想，互相评议要开诚布公、不讲空话套话，达到统一思想、增进团结、互相监督、共同提高的目的。

四、切实抓好改进提高

团支部委员会要把抓好改进提高作为巩固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成果的重要措施。对于查找出的差距不足、团员和青年的意见建议，团支部委员会要制定改进措施，团员要作出改进承诺。团支部委员会改进措施报学院团委备案。团支部书记作为团支部改进提高第一责任人，向学院团委和团员大会述职时，要报告改进落实情况。对改进敷衍应付、团员和青年不满意的，学院团委要及时批评纠正。团支部要督促团员承诺践诺。

五、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分类指导

学院团委要强化领导责任，选取1个团支部，在充分准备的前提下，召开示范性组织生活会，采取基层团干部现场观摩、视频会议等方式，强化示范带动。学院团委要加强具体指导，团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召开前，学院团委应组织团支部书记集中培训，明确组织生活会基本要求和注意事项。各级专、挂职团干部要以普通团员的身份参加所在团支部或团小组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并结合工作分工，至少列席1个基层团支部的专题组织生活会。

专题组织生活会不要求团支部搞征求意见表、总结报告等材料，不硬性要求团员撰写个人发言材料，坚决防止弄虚作假、形式主义和“低级红”、“高级黑”。专题组织生活会召开情况应及时在“智慧团建”系统记载。

引导流动团员参加流动团员团支部召开的专题组织生活会，有关情况应及时反馈其团员正式组织关系所在团支部。

专题组织生活会应于2024年1月5日前完成，完成“智慧团建”系统记载，各学院团委同时报送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工作报告（附件2）至知行楼312。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发送至链接：http://qauyouth.quickconnect.cn/sharing/N2jYk7Wlk#。

QR 代码

描述已自动生成

附件：1.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基本流程

2.※※学院团委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工作报告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

2023年12月26日

附件1

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

专题组织生活会基本流程

一、参加范围

全体共青团员（含2023年新发展团员）。

二、基本流程

1.团支部书记报告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开展情况，通报团支部委员会查找不足等情况；

2.团支部书记、委员、其他团员依次发言，交流体会、查找不足，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

3.上级团组织负责人或本级党组织负责人（教师党、团员等）点评讲话；

4.重温入团誓词。

三、会议要求

专题组织生活会实到人数应不少于团支部团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团员因故不能到会或流动团员较多的团支部，可采取网络会议形式开展。具备条件的会场应规范悬挂团旗。

专题组织生活会可与主题团日等结合开展。鼓励有条件的就近就便依托团员活动室、青年之家、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传统教育基地等阵地场所开展，增强现场感、仪式感、庄重感。

附件2

※※学院团委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工作报告

（参考稿）

校团委：

根据《关于召开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的通知》要求，学院团委高度重视、认真对待，结合实际有序组织学院全体团支部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

截止20※※年※月※日，本学院共有※※个团支部（含研究生支部），其中※※个团支部按照要求开展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覆盖率达到※※%，共有※※个团支部已按照要求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录入率达到※※%。

特此报告。

学院团委主要负责同志签字：

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学院委员会

2024年※月※日